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4月14日至2025年07月13日止。

第 82609846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2月17日

商 标

# 篮北北

申 请 人 刘婧红

地 址 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金鸡岭6巷14号（后面铺面）

代理机构 版之道（北京）咨询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3类：住所代理（旅馆、供膳寄宿处）；咖啡馆；快餐馆；外卖餐厅服务；餐厅；酒吧服务；食物点评服务（提供有关食物和饮料的信息）；茶馆；饭店；流动饮食供应